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IFETECH SCIENTIFIC CORPORATION

先健科技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2)

##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通告

茲通告先健科技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在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北區朗山二路賽霸科研樓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續會(「股東特別大會續會」)及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批准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經董事會一致書面決議案修訂)(「購股權計劃」)及按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謝先生發出的要約函件中訂明的有關條款,向本公司主席、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謝粵輝先生(「謝先生」)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股份1.464港元認購19,6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125美元的普通股(「股份」),並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可能屬必要、適宜或適當的一切有關行動及簽立可能屬必要、適宜或適當的一切有關文件,以全面落實向謝先生授出購股權及於謝先生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承董事會命 **先健科技公司** *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謝粵輝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 附註:

- 1.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續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
-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派一名或(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名代表出席,並在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 文件副本,須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號合和中心22樓),惟無論如何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方 為有效。
- 4.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 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 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 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5. 尚未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的通函所附隨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遞交代表委任表格(「**首份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如有意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續會,則務請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股東不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遞交首份代表委任表格。
- 已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送交首份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務請注意:
  - (a) 倘股東尚未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則首份代表委任表格 (倘已填妥)將被視為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倘並無就如何投票作出指示,股東據 此委任的受委代表將有權就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 票;
  - (b) 倘股東已於截止時間前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則代表委任表格(倘已填妥)將被視為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並將撤回及取代先前由股東遞交的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及
  - (c) 倘於截止時間後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遞交代表委任表格,或倘於截止時間前 遞交但並未填妥,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無效。然而,先前由股東遞交的首份代表委任 表格將遭撤銷,而代表委任表格持有人(不論該人乃根據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或代表委任表 格獲委任)將不計入法定人數,而該持有人(不論該人乃根據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或代表委任 表格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進行的任何表決中所作投票亦不獲計算。
- 7. 股東謹請注意,填妥及交回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或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謝粵輝先生及劉劍雄先生;非執行董事鄔建輝先生、MARTHA Geoffrey Straub 先生、MONAGHAN Shawn Del 先生及姜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顯治先生、周路明先生及周庚申先生。